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布的内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布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encent 騰訊
TENCENT HOLDINGS LIMITED
騰訊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00)

董事會會議召開日期

騰訊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宣布，本公司將於2009年11月11日(星期三)舉行董事會會議，董事會將於會上通過議案，其中包括批准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2009年9月30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的第三季度未經審計業績及公告，以及考慮派發股息(如有者)。

承董事會命
馬化騰
主席

2009年9月14日

於本公布刊發日期，本公司董事為：

執行董事：馬化騰、劉熾平和張志東；

非執行董事：Antonie Andries Roux和Charles St Leger Searle；及

獨立非執行董事：李東生、Iain Ferguson Bruce和Ian Charles Stone。